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中国气象局办公室文件

苏政办发〔2026〕37号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中国气象局办公室
关于印发江苏省“十五五”气象
发展规划的通知

江苏省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中国气象局各内设机构：

《江苏省“十五五”气象发展规划》已经省人民政府和中国气象局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中国气象局办公室

2026年8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江苏省“十五五”气象发展规划

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做好气象工作意义重大、责任重大。“十五五”时期是基本实现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关键时期。为科学引领未来五年江苏气象高质量发展，以更高水平的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更高质效的社会服务现代化，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根据《全国气象发展“十五五”规划》《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和赋能千行百业核心职能，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气象科技能力现代化和社会服务现代化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统筹发展和安全，增强极端天气防御应对、气候变化适应科学支撑、经济社会发展赋能增效、气象公共产品贡献等四大能力，率先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为中国式现代化江苏新实践做好保障、当好先行。

到2030年，气象与国民经济各领域深度融合，关键领域“气

象＋”融合创新取得突破性成果，省域气象治理体系更加健全，适应气候变化工作体系更加完善，以“两直一白”（即：预警信息直达群众和有关责任人、工作指令直达基层责任人，预警内容直白易懂）为特色的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全面形成，应对极端天气能力显著提升，率先形成综合立体、智能协同、保障有力的精密监测业务体系，率先建成无缝隙、全覆盖、物理与数据“双驱动”的智能预报业务体系，率先建成智慧精细、开放融合、人民满意的场景化数智气象服务体系，率先构建地球系统省级数据平台，形成江苏气象智脑体系，气象监测、预报、服务关键环节达到全国领先水平，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率先基本实现。

表1.“十五五”时期江苏气象发展主要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现状值	2030 年目标值	指标属性
1	公众气象服务满意度（分）		92.3	保持 90 分以上	预期
2	极端灾害性天气“两个直达”叫应直达率（%）		/	95	预期
3	寒潮、大风、雷电、大雾、冰雹等专项灾害防御机制市县覆盖率（%）		/	100	约束
4	人工增雨（雪）作业累计增加降水量（亿吨）		8.3	10	预期
5	科技成果（分）		87	≥92	预期
6	创新人才（分）		80	85	预期
7	气象灾害监测率（%）		93	96	预期
8	气象灾害风险预警准确率（%）	农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准确率（%）	70	75	预期
		山洪、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命中率（%）	24	提高 1%-3%	预期
9	气象观测产品行业应用能力	行业场景（个）	7	10	预期
		观测产品（个）	120	150	预期
10	地球系统数据共享应用水平	部门间数据流量（GB/天）	6	10	预期
		多圈层数据种类（类）	1153	1300	预期
11	预报预测水平（分）		75	82	预期
12	气象防灾减灾知识覆盖率（%）		85	88	预期

二、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建设气象防灾减灾示范区

（一）完善气象防灾减灾指挥联动机制。全面纳入各级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体系。组织制修订本地区气象灾害防御规划及应急预案，健全重大灾害性天气停工、停业、停园、停产、停课、停航（运）制度。实施“网格＋气象”行动，优化递进式气象服务流程，推动建立防范台风、暴雨、寒潮、大风、雷电、大雾等灾害性天气跨区域、跨部门联动机制和信息共享。

（二）提升灾害性天气监测预报能力。建立气象实况观测业务体系，提升极端天气感知能力，构建观测、预报、服务联动的智能“目标监测”业务。统筹气象天气雷达与水文站网等专业观测站网协同布设，优化X波段天气雷达布局，分阶段推进“村村雨量站”建设。强化沂沭泗等流域气象干旱监测，完善干旱、短时强降水等精细化预报机制，支撑江苏防汛抗旱科学调度。健全应急与机动监测机制。完善面向大城市及灾害易发区的极端天气预报预测体系，实现极端天气“提前3天预报趋势、提前2天锁定范围、提前1天圈定重点区域、提前1小时精准预警到乡镇”。强化强对流高发区、重点湖区、沿江沿海等重点区域强对流（大风）监测预警，探索形成新一代短临预警业务经验做法。加强全球关键气候现象对本地区影响的机制研究与长期预测。

（三）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预警和决策支撑能力。建立重点行

业气象灾害风险预警联合发布和精准处置机制。构建气象灾害快速识别与风险预警模型。完善历史灾害案例库与数据集。建设场景化、智能化决策气象服务系统，研制风险防范决策分析模型及智能体，升级“一核多端”决策气象服务矩阵。

（四）**提升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与传播能力**。重构预警发布传播工作机制，支撑各级预警信息和工作指令“两直一白”快速发布和响应反馈。提升高级别预警“叫应”自动化、智能化水平及平台承载力，确保预警信息直达群众、指令直达基层、防范提示直白易懂。打通气象预警与12345热线连接，推动与应急广播平台平级对接，提升靶向发布效率。迭代升级省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平台，构建省市县乡村五级贯通发布通道与智能匹配模型。

（五）**提升全社会气象灾害风险防范应对能力**。健全气象灾害灾情调查与风险普查数据常态化更新制度，强化灾害调查评估支撑。推动高影响行业及防御重点单位制修订应急预案，健全防御重点单位管理制度。完善暴雨强度公式定期修订制度，推动基础设施标准制修订，提高极端天气防范能力。推动雷电预警在石化园区等安全生产中应用。强化森林防灭火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服务。

（六）**提升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能力**。深化“千乡万村气象科普行”，提升全民早期预警意识和防范能力。强化面向领导

干部、基层网格员、高影响行业从业人员的气象防灾减灾知识普及。加强科普场馆、气象观测站等科普能力建设。推进校园气象科学教育，联动教育、文旅等部门建设沉浸式气象科普场景。研发直白易懂的防灾减灾科普产品。

三、大力推进更高水平现代气象科技创新，打造气象科技创新引领区

（一）完善气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构建“五年图谱、年度清单”双轨制攻关体系。深化“揭榜挂帅”“赛马制”“预立项”机制。推行科研项目双首席制，完善成果转化后补助激励机制、以实用贡献度为核心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二）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加强“观测即服务”、物理与数据“双驱动”的数字智能预报、“气象＋”“＋气象”“气象数据要素×”等融合应用研究。持续推进大气科学基础理论研究，组织开展气象科学试验与探索，推动关键核心技术与基础研究纳入省科技计划重点支持。观测领域，攻坚核心装备及部件国产化、计量标校等技术瓶颈；预报领域，基于中国气象局数值模式与人工智能模型统一框架，开展模式模型本地化研发与应用；服务领域，推进“气象＋”融合技术攻关，研发气象服务智能体与服务效益评估技术；试验方面，系统开展强对流、江淮气旋、浓雾、黄海海雾及台风等野外科学试验。

（三）建设高水平气象科技创新平台载体。积极参与国际气象科技合作及大科学计划。聚焦关键领域与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新兴业态，打造高能级创新联合体。支持南京气象科技创新研究院深化改革。升级现有创新平台，推动布局新建综合气象观测试验基地以及国家气候观象台。推进农业气象科技小院建设。支持流域气象科创平台建设。

（四）强化创新型人才支撑保障。优化人才发展政策，“引育用留”构建气象高水平人才体系，形成以气象领军人才、首席气象专家为引领，青年气象英才和基层骨干为支撑的人才队伍。培育国内领先的“气象＋”创新团队及国内知名的“科普＋”专家团队。构建产学研用融合培养体系。加强局校合作，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深化东西部气象人才交流合作。

四、积极推进气象基础业务数智化转型，推动形成智慧气象新范式

（一）推进精密监测业务数智化转型。优化观测体系布局，构建“陆海空天”一体化立体气象观测网，发展需求触发、灵动式观测模式，拓展低空经济观测场景。提升观测业务质效，建设多源资料融合智能质控模型。践行“观测即服务”理念，强化实况业务。加强技术装备支撑，发展多源传感器融合技术，引进新体制雷达、激光雷达、商业气象小卫星及小型化特种观测装备。完善计量验证体系，健全新型探测装备计量检定系统，建设省级

计量基准标准装置。健全装备省市集约保障机制，协同提升长三角区域天气雷达运维能力。

（二）推进精准预报业务数智化转型。推动预报模式向主动智能转型，深度参与国家级数值预报体系建设，加强人工智能气象预报模型本地化业务应用，优化自有核心预报模型，构建物理与数据驱动融合的智能预报体系，建立预报业务智能体矩阵。深化0—60天无缝隙智能网格预报产品体系建设，优化递进式预报预警能力，完善省市协同快速更新的智能网格预报业务。发展全流程预报检验评估体系，建立检验结果反馈应用机制。发展基于影响的气象灾害风险预警方法。

（三）推进精细气象服务数智化转型。挖掘数据价值，构建融合地球系统数据与经济社会信息的“人工智能＋”数智化气象服务供给新模式。加快建设气象领域多模态高质量数据集，加强气象服务人工智能垂类模型应用，研发行业专业服务模型、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条件智能研判模型及服务智能体。发展场景适配、影响预判的智慧精细服务，开展分行业服务效益评估。

（四）推进“江苏气象智脑”建设。建设基于气象的地球系统开放式智能平台。夯实基础设施层，建成天地一体的协同通信网络，统筹设立省级气象数据异地备份中心，构建云智超融合底座。强化数据资源层，部署构建基于气象的数智一体地球系统省级数据平台，打造开放统一的地球系统数据基座。强化应用支撑

层，研制通用气象组件，建设人工智能气象垂类模型底座，搭建智能能力中台。强化公共服务，构建集约化、标准化公共服务出口，培育“平台＋应用”场景化服务生态。依托公共数据授权运营平台，推动高价值气象数据产品开发和流通利用。强化网络与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推进气象数据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及纸质档案数字化。

（五）推进气象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和业务应用。加快推进气象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与业务融合，构建自主可控技术体系，突破协同观测、预报预警、灾害识别、气候预测等智能算法，强化数值模式与机器学习融合。推动人工智能在短临预报、灾害预警、气候预测及智慧服务等场景规模化应用。攻关生成式人工智能的不确定性量化和集合预报生成技术。推进场景驱动数字孪生应用，研发三维气象数据工具箱，实现气象要素与天气系统三维可视化。

（六）推动基层气象高质量发展。深化基层改革，重构业务体系。推动基层气象业务从“值班值守”向“服务赋能”转型，强化科技成果转化基层应用，因地制宜发展特色气象服务。加快数智转型，以人工智能驱动市县预报业务流程重构，搭建智能化观测、预报、服务综合平台。建设高质量气象台站，推动传统台站向智能台站转型，健全省市县三级联动的台站基础设施与关键设备保障机制。

五、全面发挥气象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作用，打造气象领域新质生产力培育先行地

（一）实施气象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完善农业气象灾害监测网络，推进高标准农田、特色农业智能观测。开展农业气候年景预测与中长期尺度灾害风险预估。提升粮油产量预报精度，探索覆盖“耕种管收储运销”全过程精细化农用天气预报服务。强化省级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开展农业气候资源普查与区划。提升农产品气候品质监测评估预测能力。探索建立和美乡村气象服务体系，融入智慧村务与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赋能农文旅融合发展。

（二）实施“向海图强”海洋气象服务保障行动。推动建设黄海海洋气象中心，深化海洋气象科学研究，强化海洋气象灾害监测预警预报与联防联控，参与国家级远洋气象导航业务，打造“一带一路”海洋气象服务核心节点。优化海洋气象综合观测网，统筹海州湾、通州湾及陆海联运通道等设施规划布点，补齐相关区域海洋气象监测以及应急机动监测短板。开展恶劣海洋环境下雷达探测与运行技术研究。研发适用于江苏海区的高分辨率人工智能海气耦合预报模型，升级海洋气象服务系统，强化面向近海港航、大型海工、海洋牧场、渔业及海洋能源资源开发利用的定制化气象保障服务，建设多式联运物流气象服务保障系统，强化中欧班列气象服务供给，全面提升赋能海洋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

保护的能力。

（三）实施综合立体交通气象保障行动。构建现代综合立体交通气象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无缝隙、精细化、智慧型交通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服务平台，提升港口、客运航线及高速公路恶劣天气高影响路段精细化气象服务保障水平。开展重点铁路路段及多式联运物流气象服务。优化重点客运水域气象观测站网布局设计，加强重点客运水域气象感知能力建设，完善大风大雾、强对流等恶劣天气信息快速发布机制。强化交通重大工程全周期气象保障。升级航空气象服务平台，丰富服务产品矩阵。

（四）实施低空经济气象保障行动。推动气象融入低空经济体系，低空气象设施与通信、导航、监视等基础设施同步建设。完善低空气象立体监测网，加密城市垂直廓线观测；在试点城市部署低空专属气象设备，有序拓展气象观测领域场景应用，推动无人机机载气象装备组网应用。建立低空气象数据集。开展低空航危天气智能短临预报技术攻关，研发低空人工智能预报预警模型，发展基于多源数据融合的低空交通运行航路精细化预报技术。建立低空适飞气象条件业务规范。建立低空经济气象保障服务平台，接入低空智能网联系统。开展低空飞行安全气候可行性论证，为低空空域与航线规划等提供全方位气象支撑。支持苏州探索开展长三角地区重点城市低空气象保障关键技术研究。

（五）实施能源气象服务保障行动。充分发挥财政、能源投

资企业和社会力量等作用，保障能源气象观测设施建设。探索规范开展数据汇交，强化质量控制，促进数据信息安全流通并充分发挥价值，向数据来源企业提供专业能源气象信息服务。提升新能源气候资源监测评估能力，开展江苏风光场站资源评估及新一轮风能太阳能精细化普查。强化能源气候风险预警，研发风光功率、电力负荷及多能互补协同预测等模型，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服务。加强能源行业全链条气象保障。

（六）实施“气象×金融”模式创新探索行动。推动气象保险产品创新、模型研发和风险减量气象关键技术研发应用，开展气象灾害高发区及敏感行业风险评估。探索研发保险气象服务平台，深化气象指数保险产品应用和有效性评估。探索建立天气指数类农业保险灾损快速评估方法。推进长三角城市群气象巨灾保险联合创新。探索建立气象金融风险评估模型，推进金融气象指数、天气衍生品研发应用，开展气候投融资、金融气象服务效益及生态效益评估等技术能力建设。支持金融机构创新“气候贷”等绿色金融产品，探索开展气候风险压力测试，提高金融机构气候风险管理和投融资碳核算能力。

六、持续提升气象服务保障生态文明建设能力，打造美丽中国气象服务样板区

（一）实施生态气象服务保障行动。优化生态气象立体智能监测网络，加强重要生态系统气象监测与气候变化影响评估；升

级风云卫星省级接收站及生态遥感评估系统，开展遥感监测、风险预测、参数反演及气象因子评估工作。开展植被碳源汇遥感监测，研发碳汇评估模型，实施区域碳排放与碳汇精细化核算及动态评估。建立环境气象智慧预警评估系统，开展大气污染气象预报、服务与检验。发展气候变化影响评估与风险预估业务，建设气候变化风险早期预警平台，研发极端气候事件动态风险评估技术与高分辨率气候产品，拓展多时间尺度气候风险预测预警，提升区域气候变化预估精细化水平。开展气候承载力评估与新一轮气候资源精细化普查，推动气候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打造特色气候服务产品。

（二）推进人工影响天气转型发展。完善人工影响天气协调工作机制，建立区域协同作业机制及联合作业补偿模式。建设海陆人工影响天气试验基地。发展高性能飞机、大中型无人机等作业装备，扩大队伍规模，建设固定及半固定作业点。建立人工影响天气立体探测系统，优化流程和指挥体系。加强太湖生态治理人工影响天气保障能力建设。探索建立作业指标体系及本地化作业方案。实施人工影响天气转型发展专项行动，打造江苏特色作业模式。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完善弹药储运安全措施，智能化升级监控系统，加强空地作业安全监管。

（三）推进民生领域气象服务优化。提升公共气象服务均等化水平。建立基本公共气象服务清单，纳入政府购买服务目录。

丰富分众式、场景化服务产品，完善重大活动保障机制，建立公共气象服务评价体系。加密建设生态旅游气象站，开展景区精细化预报服务，建立景区、景观预报服务产品体系，构建旅游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体系。开展文物气象风险评估与区划，建立文物保护气象风险预警服务业务。

（四）实施气候变化健康适应行动。建立气候变化健康风险早期预警与卫生应急联动机制，建设江苏健康气象环境监测网，健全气候敏感疾病监测预警防控体系，发展健康气象风险预警技术。支持“气候＋文旅康养”创新，开展康养资源评价，拓展运动康养、竞技体育及全民健身气象服务，加强赛事气象保障。

（五）加强城市气候韧性气象服务保障。建立适应城市群、都市圈发展的城市智慧气象服务保障体系，提升城市多灾种早期预警能力。构建城市气象立体监测网，集约建设内涝积水、热岛效应智能感知系统，强化城市运行气象影响预报与风险预警，推动气象接入城市运管平台。结合城市更新与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开展重点区域的气候变化影响评估，深化对国土空间规划的气候适应性技术支撑，助力创建气候适应型城市。支持扬州深化气候适应型城市试点建设。

七、深化推进省域气象治理发展改革，激发气象高质量发展新动力

（一）加强地方气象事业法治建设。推进气象灾害防御、行

业统筹、信息发布、低空经济气象保障等重点领域地方立法和规范性文件制修订。完善跨部门联合执法联动机制，加强基层气象执法能力建设。加强标准制修订及宣贯，推进重大科技项目成果标准化。

（二）**加强行业气象发展统筹协调**。建立统筹发展协调机制，优化重要气象设施及观测网络布局。开展气象行业工作基本情况统计调查，推动建立行业气象探测设施备案制度，将符合条件的行业自建重要气象探测设施纳入国家气象观测网络。规范行业气象管理。健全涵盖地球系统数据管理和安全使用等制度，依法依规开展跨行业数据资源摸底与收集，制定数据汇交、共享、安全管理标准。推进与重点企业组建产创融合联合体，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气象服务拓展与产品研发。

（三）**加强社会气象活动敏捷治理**。推进气象社会监管数字化转型，构建智能集约的气象依法行政数字监管平台。推行防雷安全分级分类精准监管。建立人工智能气象应用安全监管制度。完善气象数据管理制度，依托公共数据平台，促进气象等数据资源有序开发利用，持续更新基本气象数据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目录。强化气象数据统一服务与安全监管，探索建立气象行业可信数据空间。培育气象数据要素市场，健全气象数据流通交易制度，建立数据分级分类开放机制，强化数据身份标识应用，发展数据交易业务，培育一批数据商和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完善气象服

务市场监管机制，规范信息服务行为，推动建立省级气象服务行业组织。

（四）**加强区域气象事业协调发展**。融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服务省内“1＋3”重点功能区建设。构建都市圈一体化气象合作机制，服务南京都市圈、苏锡常都市圈功能提升与同城化发展，推动都市圈中心城市开展智慧城市气象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健全区域灾害联防与应急联动机制，支持淮河生态经济带气象灾害联防合作联盟建设，深化苏皖鲁豫省际交界地区气象灾害联防联控。

（五）**加强气象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建立产业发展政策支持体系，推进全省气象部门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改革。鼓励气象科技成果中试转化，推进新技术与气象信息服务、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产业融合。支持重点领域专业气象服务和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强化企业“走出去”气象服务保障。打造气象装备制造与信息服务产业集聚区。

（六）**加强新时代气象文化建设**。开展气象文化传承、弘扬、培植和传播行动。推进气象历史文化遗产管理，强化百年气象台站修缮保护与活化利用，传承特色文化。加强基层台站气象文化基础设施与数字平台建设，推动科学普及与爱国主义教育融合。提升北极阁、南通军山、镇江北固山等博物馆及旧址的科普能力与历史内涵，打造多元集成、特色鲜明的江苏气象文化品牌。

八、重点工程

（一）江苏基层气象防灾减灾“两直一白”能力建设工程。围绕江苏基层气象防灾减灾需求，构建以“两直一白”为特色的江苏气象灾害防御体系，统筹推进决策支撑、业务体系、预警发布、科普服务能力提升，升级一体化立体观测体系，强化数字智能预报预警与装备保障，全面提升灾害防御精细化、智能化水平，筑牢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主要建设内容：“村村雨量站”建设；三维立体探测能力提升建设；装备保障能力建设；智能预报预警能力建设；气象防灾减灾决策指挥智能支撑平台建设；预警信息发布能力提升建设；次生灾害预警处理能力提升建设；气象行业统筹管理能力提升建设；气象防灾科普能力提升建设。

（二）江苏人工影响天气转型和生态气象高质量发展工程。围绕更好发挥气象在经济社会绿色转型发展中的赋能增效作用，强化应对气候变化气象科技支撑，大力提升人工影响天气能力。主要建设内容：人工影响天气空中作业能力建设；人工影响天气科技创新能力建设；生态气象监测能力提升建设；环境气象监测预警评估能力提升建设；应对气候变化气象支撑能力提升建设。

（三）江苏海洋气象“向海图强”服务保障工程。围绕海洋产业发展重点需求，全面提升江苏海洋气象服务保障能力。主要建设内容：“一主多辅”的黄海海洋气象中心建设；覆盖“岸海空天”的海洋气象观测能力提升建设；海洋气象预警预报系统优

化升级；气象助力海洋经济提质增效系统建设。

（四）**江苏气象智脑（一期）工程**。围绕推进气象业务数智化转型升级，构建服务全省的地球系统数据采集与精细化社会治理开放式智能平台，建设基于气象的地球系统省级数据平台，更好地支撑保障江苏气象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做示范。主要建设内容：基础设施层建设，构建集约弹性的云智超融合底座；数据资源层建设，打造开放统一的地球系统数据基座；应用支撑层建设，搭建集约共享的智能能力中台；公共服务层建设，培育敏捷多元的“平台＋应用”生态；数智化气象台站基础保障能力建设。

（五）**江苏“十五五”气象科技创新与服务赋能能力提升工程**。围绕加快推进气象领域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探索推进人工智能、数字孪生等高新技术在气象领域的深度融合应用。主要建设内容：气象科技创新平台能级提升建设；交通气象科学装置建设；一体化智能协同综合观测试验验证网络建设；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气象创新生态构建；专业观测网与服务平台升级建设。

九、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人民政府要加强对气象工作的组织领导，将气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公共服务体系，加大气象领域政策支持力度，加快推进本地区气象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要素保障。保障气象发展必要的经费投入，建立与发展需求相适应、与地方财力相协调、与事权和支出责任相一致的地方财政投入保障机制，推动重大气象工程立项和系统升级。进一步加大对苏北地区政策扶持力度，确保全省气象高质量发展一体化协同推进。

（三）深化部省合作。落实双重领导管理体制和与其相适应的双重计划财务体制。按总量控制、明确责任、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的原则，由中央、省和市县财政共同承担重点项目投资经费，优化资金分担机制，推进规划重点工程建设。

（四）推进开放共享。创新气象行业统筹发展机制，支持社会资源参与气象关键技术融合创新，促进气象数据要素价值创造和分配，推动气象服务多元化发展。

（五）严格监督考评。加强规划实施动态监测与督促检查，建立第三方评估机制，开展中期评估、总结评估及重点工程绩效考评。完善社会监督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参与规划实施监督。